

2019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893 公司简称:瑞芯微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Includes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芯微, 603893, 不适用.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前瞻布局”的发展战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持续创新为驱动,以核心技术为支撑,专注于大规模集成电路及应用方案的设计、开发和销售,为客户提供芯片相关产品及服务。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应用处理器芯片、电源管理芯片及其他芯片,为客户提供专业技术服务。

1.智能应用处理器芯片 公司智能应用处理器芯片可以划分为消费电子和智能物联两大应用领域。消费电子市场以个人消费者为主,公司的SoC芯片主要应用于智能音箱、平板电脑、智能电视、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

2.电源管理芯片 电源管理芯片是承担电能变换、分配、检测及其他电源管理职责的芯片。目前公司能够精确的提供电压、主要布局与智能应用处理器SoC芯片相配套的电源管理芯片和定制化手机快充芯片。

3.其他芯片 公司的其他芯片包括音频专用芯片、无线连接芯片、接口扩展芯片等,主要用于实现音频播放、无线连接、接口扩展等功能。

4.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主要包括技术开发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授权、技术开发服务。主要是依靠公司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市场需求,提供特定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作为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公司采用行业内的Fabless经营模式,即专门从事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晶圆制造和测试,芯片封装和测试均委托专业的集成电路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完成,取得芯片成品后对外销售并提供技术服务。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源于需求,找准痛点,发挥优势,服务市场”的研发理念,建立了以技术创新为引领的前瞻性和前瞻性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服务性策略相结合的研发模式。

2.采购模式 公司为Fabless集成电路设计公司,专注于产品设计及销售环节,生产模式为委外生产,委托晶圆厂商生产晶圆,封装测试厂商代工封装测试服务。

3.技术服务模式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主要包括技术开发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授权。相应地,公司在三种技术服务模式,一是根据客户需求,整合公司技术资源,为客户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四)行业情况说明 1.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集成电路行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测试等细分领域。

2.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特点 集成电路设计是典型的技术、资本、人才密集型高科技产业,从需求、设计到制造、应用,有非常长的产业链。

(一)技术和人才密集 集成电路设计是将实现特定功能的电路与现代半导体技术相结合,将复杂的算法、系统级设计集成到芯片中,再应用到终端产品。

(二)产业链长,行业分工协作 在集成电路行业研发初期,设计较为单一,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可以从事从各功能模块和SoC芯片的开发。

(三)应用方案开发是芯片研发的重要内容,芯片需要经过应用开发后才能发挥其功能。公司拥有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应用方案,市场需求巨大,为集成电路设计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平台。

(四)研发投入高,风险大 智能硬件和人工智能SoC处理器因为性能和功耗的要求,一般采用较为先进的工艺。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瑞芯微是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向高性能领域拓展的先驱企业之一,先后推出了一系列中高端芯片。

3.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0-017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等荣誉,对提升中国芯在全球的市场地位具有积极意义。

公司高端SoC芯片产品正逐步进入国内中高端消费电子市场,2019年5月,由科技日报社主办、中国科技网承办的“创新中国·2018年度评选”中,在中国集成电路领域民营科技企业创新十强的榜单中,瑞芯微名列第三。

在《互联网周刊》和《Net研究院》发布的2019年度中国AIoT企业TOP100排行榜中,瑞芯微赫然在列。公司在构建较为丰富的产品线,拓展产品应用领域的同时积极布局人工智能,自2017年以来,已陆续推出了多款人工智能SoC芯片产品。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过去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2019年, 2018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Rows include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87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4.1.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5.1.董事会成员构成及主要工作经历

5.2.监事会成员构成及主要工作经历 5.3.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主要工作经历

5.4.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及其影响的分析和说明

5.5.报告期内薪酬制度的基本情况,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依据及变动情况

5.6.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5.7.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5.8.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资产评估机构的情况

5.9.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律师事务所的情况

5.10.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1.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2.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3.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4.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5.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6.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7.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8.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19.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0.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1.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2.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3.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4.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5.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6.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7.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8.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5.29.报告期内聘任和解聘其他中介机构的情况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9年度,我们作为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并按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2019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1.卢建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肖洪生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外事司,香港金融管理局,中国证监会香港办事处,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委员会,神州数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汇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五菱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1信用卡有限公司及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信产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信汇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VisiionGroup Capital Investment Advisory(Cayman Islands),杭州碧海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深圳天保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外事司,香港金融管理局,中国证监会香港办事处,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委员会,神州数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汇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五菱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大唐环境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1信用卡有限公司及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信产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信汇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VisiionGroup Capital Investment Advisory(Cayman Islands),杭州碧海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深圳天保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5.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1.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2.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3.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4.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5.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6.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7.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8.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9.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1.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2.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3.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4.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5.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6.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7.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8.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9.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0.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1.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2.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3.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4.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5.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6.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7.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8.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9.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0.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1.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2.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3.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4.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5.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6.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47.王立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厦门信达威达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2019年度,我们积极履行职务,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等事项。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们对公司进行了调查和了解,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意见和建议,我们的意见和建议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细心回答我们关注的问题,并认真听取我们的意见和建议,为我们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做出独立判断提供了条件和支持。

二、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向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三)聘任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9年度,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该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工作。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均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对2019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履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19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董事会以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了解和检查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年,我们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独立董事的要求,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的沟通、监事会及公司经营层的沟通和协作,利用相关的专业知识及丰富的工作经验,规范运作和促进发展提供建议,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黄兴季、叶翔 2020年4月21日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黄兴季先生、独立董事叶翔先生及董事黄旭先生共三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黄兴季先生担任,独立董事黄兴季先生占审计委员会总人数的1/2以上,各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会计知识和财务经验,审计委员会的组成及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审议结果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9/2/22 1.《关于批准推出2016-2018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9/5/17 1.审议《关于<2018年度财务报告披露>的议案》 通过 2.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通过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9/7/29 1.审议《关于批准推出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4.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9/10/16 1.《关于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议案》 通过 2.《关于批准推出2016-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通过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6.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7.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8.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9.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0.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3.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4.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5.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6.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7.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8.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19.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0.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3.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4.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5.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6.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7.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8.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29.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0.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3.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4.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5.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6.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7.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8.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39.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0.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3.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4.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5.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6.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7.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8.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49.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0.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3.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4.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55.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和独立性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州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